

歷史與空間

文：盧一心

始祖馬

一匹馬，兩匹馬，三匹馬……一群馬從遠古的沙場中馳騁而來，周圍塵土飛揚。這樣的場面，容易讓人聯想到戰爭，或荒漠。在古代戰爭中，馬所起到的重要作用無法比擬。在現實中，馬可以用來騎乘和載重，也可用於交通與勞動，其功勞也是無以形容。馬性靈，威武，善良，堅強，活力，健康，忠誠，堅忍不拔，勇往直前的個性和精神更令人敬佩。因此，中國人總喜歡將自己的民族精神塑造成一匹駿馬。「天行健，君子以自強不息」就是最經典的形容。當然，這句話本身不是在說馬，但內含馬的天性和精神。馬總是會給人以無限遐想。

馬是美的，也是令人心動的。牠的安靜與吡吡風雲，包括牠的憂傷與嘶鳴，無不美到快要讓人窒息的地步。馬的靜與動都是發自生命本體，連血帶骨，帶動人的靈魂與想像。馬是讓人溫暖的，想到馬就會有一種慰藉感，也會帶來希望。正因為如此，我想到了馬的祖先。馬的祖先名叫始祖馬，至今約有五千萬歲了。然而，有關資料顯示，始祖馬原本很小，體高約30厘米，就像普通的成年狗一樣大，四肢細長，靠腳趾行走，脊背能彎曲，背部稍向上拱曲，尾巴較短。以嫩樹葉為食，雖然吃草，但不能像現代馬那樣大口咀嚼。因身體靈活，可在草叢和灌木中穿行。約在五千萬年前，人類的先祖就開始養馬並把牠當成交通工具。

不過，人類先祖馴化了的馬並不是最早的始祖馬，而是後來進化的馬。始祖馬在進化之初的13萬年裡體型逐漸變小，從大約一隻中等的狗的體型變為普通家貓的體型，平均體重也逐漸減小，從5.5公斤減小到3.9公斤；而在接下來的4.5萬年時間裡，牠的體型又逐漸變大，體重增長到6.8公斤。為何始祖馬有這樣一個體型變小又變大的過程？研究人員發現這與氣候變化關係密切。美國《科學》雜誌曾刊登報告稱，大約5600萬年前，有一種體型和貓相似的馬曾橫行北美洲的叢林間。當時，由於火山頻繁爆發，甲烷大量排放，致使地球變得相當熱。為了適應這種特殊環境，小型馬大量存活，人們稱牠們作「始祖馬」。這樣的考證和描述進一步證實了始祖馬的來歷和體型特徵。另據考證，在中新世以前，馬類動物主要分佈於北美森林，到中新世時才遷移到歐亞大陸，最後進入非洲。馬也通過中美地峽向南美洲擴散。大約兩萬年前，馬在北美洲滅絕，南美的馬滅絕得更早。現代飼養的馬是由歐洲野馬馴化而來的。由此可以得知，馬進化的歷程也是很難的。而馬與人的歷程實際上是奇蹄動物的興衰歷程，奇蹄動物除了家馬外在現代普遍呈衰落的趨勢。不過，也有人認為，始祖馬不是現代馬的祖先，而是把牠歸為蹄兔類，認為牠很可能就是一種絕種的蹄兔，但並沒有找到合理的解釋，因其出現和消失並不符合進化的順序。反過來，據考證，始祖馬和現代馬都有十八對肋骨。由此可以證明，始祖馬確實

就是馬的祖先。英國著名科幻作家威爾斯在小說《時間機器》裡描述了未來的小矮人世界，在他的描述裡，未來的人類體型如同現今的孩童。關於這一點，得到了美國研究人員的支持，認為科幻小說中描繪的未來小矮人世界是很有可能的，因為全球變暖將使得包括人類在內的所有動物體型不斷變小。可見，氣候對人類的影響已經到了令人意想不到的地步了。人類也真的不可等閒視之，當引起足夠警覺。

對於始祖馬，我是這樣認識的。牠首先是恐龍時代哺乳動物的一屬，亦即食草動物之一種，體型矮小，行動敏捷，動作迅速，之後受氣候等自然因素影響不斷繁衍進化。而現代馬是在近五千萬年前才由歐洲野馬馴化而來，十五世紀後，被歐洲殖民者帶到美洲和澳洲地區，之後擴及世界各地。如今，自

網上圖片



然界中的野馬幾近絕跡，因此，現代馬幾乎都是家馬，儘管如此，馬的祖先確為始祖馬無疑。我想說的是，無論始祖馬還是現代馬，如今都已演化為一種民族精神和象徵。

中國民間，視馬為六畜之首，被遊牧民族馴化後用於騎乘，中原民族直到戰國時期趙武靈王胡服騎射開始出現騎兵，那時，古希臘與古羅馬都有騎兵。直到進入二十世紀之後，由於各種戰車、直升機的出現和普及，騎兵才開始退出戰爭。如今，養馬已經成為少數人的營生，別說什麼打仗了，有些人一輩子也見不到一匹馬，這並不奇怪。當然，在有些國家的大城市裡，馬還被用於巡警的坐騎。此外，賽馬會也是如火如荼。昔日吡吡風雲，赤膽忠心，勇猛無敵的天之驕子，何等矯健與豪邁。想當時，只要聽到馬蹄聲，瞬間便會感到有一種力量的到來，這就是馬的價值、意義和精神象徵所在。可如今，已經很少有人在養馬役馬了。

古人愛馬，注重於實用性，今人喜歡馬，更注重於精神層面上。漢武帝劉徹死後還要「汗血寶馬」作為陪葬。李汝珍在《鏡花緣》裡說，苻堅在一次戰役中，不幸戰敗，奔逃中失足掉進山洞，在千鈞

一髮之際，他的坐騎突跪在澗邊，韮繩垂下，苻堅抓住韮繩爬上來，才脫了大難。馬不僅善良，通人性，還有垂韮之義，這是我喜歡馬的原因，也是我尤其敬佩馬的原因。當然，馬還有很多優秀品質。

孔子說：「德之流行，速於置郵而傳命。」中國古代驛傳制度始於殷商，興於漢盛於唐，形成了一套完整的制度，直到民國初年才廢除驛站。驛站文化由來已久，而驛站文化離不開馬。驛字從馬就是這個意思。古時候，皇帝下達金牌聖旨，緊急軍情，就是要用馬。唐玄宗為博得愛妃一笑，運用特急驛傳，快馬從江南送來新鮮荔枝給楊貴妃吃。漢武帝曾經為得到一種汗血寶馬兩次發兵攻打大宛，用了近乎十萬人的代價來換取，死後還要牠陪葬，愛馬之程度恐怕也是常人無法理解。而這恰好說明了馬在古代的重要性和無可替代。始祖馬也因此更富傳奇。

有意思的是，中國人自古就有以生肖記歲的習慣。東漢王充《論衡·物勢》載：「寅，木也，其禽，虎也。戌，土也，其禽，犬也。……午，馬也。子，鼠也。酉，雞也。卯，兔也。……亥，豕也。未，羊也。丑，牛也。……巳，蛇也。申，猴也。」該書《言毒篇》又說：「辰為龍，巳為蛇，辰、巳之位在東南。這樣，十二生肖便齊全了。在確立十二生肖順序時，馬列第七位，與今天完全相同。生肖文化對中國人影響至深，生肖文化透過中國人親切與善良一面。時至今日，生肖運勢，生肖配對，還是國人熱衷的話題。其實早在軒轅黃帝時就有生肖文化了。

馬年說馬，當提及唐代「鬼才」詩人李賀。其一生喜馬成癮，每天騎馬外出，向人請教識馬、育馬的經驗，寫下《馬詩二十三首》等著名詠馬詩文。「一朝滿欄出，看取拂雲飛」「龍脊貼連錢，銀蹄白踏煙」「向前敲瘦骨，猶自帶銅聲」「他時須攬陣，牽去借將軍」。馬為良駒，喻為賢才，《戰國策·燕策》中《涓人買骨》就是講燕昭王求賢若渴的故事。一個國家、一個民族，乃至一個時代，要強大昌盛，就必須不拘一格選賢任能。「財用不足國非貧，人才不競之謂貧」。始祖馬既為馬的祖先，其豐富的文化內涵和象徵性當引起國人尤其執政者的思考和關注。

最後，如果一定要我用兩個字來形容馬的特徵和個性的話，我會選擇「動」和「靜」這兩個字。馬「動」如脫兔，追日逐月，乘風御雨，不捨晝夜，雄壯無比；「靜」時泰然自若，寧靜安詳，溫順有加，卓然獨立。

不過，隨著馬的使用價值和功能淡化，二十世紀後半期，許多國家培育出各種小馬，作為寵物或導盲用途。得知這種情況，若馬的祖先有靈會做何感想，莫非果然神馬都是浮雲？即便如此，我仍然希望每個中國人都能成為現實生活中一匹真正的「汗血寶馬」。

書若蟬蛻

文：葉輝

波士頓某日記：內河船

有一年春天，朋友自內地歸來，暢談他搭乘內河船遊遍珠江三角洲多個鄉鎮的所見所聞，他說：乘內河船一來可省卻住宿費的費用，二來也有一份浪漫的情懷。聽他娓娓道來，不免有些心動。那時已經有好幾年沒有搭乘過內地的內河船了，早年隨母親回順德或隨父親返合浦，內河船都是主要的交通工具。

如果到順德去，黃昏時分在廣州登船，翌晨就抵達容奇，由容奇乘三輪車，約莫半個小時，就回到母親的故鄉桂洲了。如果到合浦去，也是在廣州登船，翌晨到達江門，由江門乘十個小時汽車，傍晚到達湛江，翌晨再乘汽車，五個半小時車程才到達父親的故鄉。

在內河船的船艙內度過的一夜，如今想來是漫長的。一想起內河船的船艙，幾乎就嗅到那一陣煙和酒的混濁氣味，在船上的十一、二個小時，在兩呎寬的臥鋪上吃晚飯、假寐或者和隔鄰的旅客聊上幾句，漸漸適應了濃濁的氣味。偶爾到船艙那邊走走，吹一陣江風，或者頭頂有輪明月，或者遙看沿岸疏落的燈火，沾了一點寒意又回到臥鋪，再次適應一個近乎封閉的偏促空間。

船艙裡滿是濃濁的氣味，醜陋的黏膩，旅客有些慵倦地躺着，有些在看書報，有些在下棋，有些繼續喝酒和抽煙，有時有人和你搭訕幾句，有時呆坐着就聽見船的引擎的吵鬧一天還沒亮，都擠在小小的衛生間，洗臉，漱口，然後都去沖茶，吃早餐。也有人跑到船艙練嗓子：「一條大河波浪寬/ 風吹稻花香兩岸/ 我家就在岸上住/ 聽慣了船公的號子……」

已經有好幾年沒搭乘過內河船了，還依然記得那氣味，那聲音，還記得來自四方八面的旅人，同坐一條船，據說「十年修得同船渡」，那是緣分。船艙內或沉默或健談的，都一起度過了一夜，有時在朦朧睡夢中，感覺隔鄰的旅客伸了一條腿過來，有時可能是自己伸了一條腿過去；有詩為證：

「隔床的重慶老鄉慫恿我去看看大足/ 說西哈努克專機飛去觀賞石刻群/ 又專機飛去山城給豪華大旅店剪綵/ 船艙裡有人划拳有人下棋有人打撲克」；「酒氣煙味和鄉音，濃得像一盆重慶火鍋/ 一格一格臥鋪相連，一格一格沸騰的紅油湯/ 重慶老鄉說那一周總理視察了鄧都/ 下個指示重點修建鬼城的古文物，拉個呵欠」；「像臥鋪的通道那麼長。說說陵夜燈火燦爛/ 榨菜遠近馳名，又拉了個連綿的呵欠/ 像發船的警號那麼長。廣播向旅客道晚安」；「燈一盞一盞關掉，一盆一盆冷了依然刺鼻的/ 紅油火鍋湯。說着說着呵欠給引擊淹滅了/ 長江整個晚上就流淌着渾濁的肝聲」。

在半睡半醒半惺忪之間，耳畔有發動機和江水奔流的聲音，有隔鄰旅客的鼾聲，煙和酒的氣味漸漸消失了，喧鬧的人語也沉寂下來了，疲極而睡不穩的一夜過去了，好像不曾留下什麼記憶，旅客又散向四方八面了。



網上圖片

文藝天地

來鴻

文：楊寶智

憶鄭石生友

上世紀八十年代中期，我回到中央音樂學院，在司徒華城教授去世之後，我曾經接替過他所教的《絃樂藝術史》課。在九十年代初期，上音管弦系曾經有兩次請我去給他們的研究生集中幾個星期開這門課。有時候上課時，一部分老師也來聽。鄭石生和我說：「後面的我都清楚，主要是前面（十八世紀及以前的小提琴作曲家師承關係、流派和作品風格）不大清楚」。這樣，他和學生坐在一起聽課、作筆記。他那種求知若渴的表情使我十分感動。

上世紀九十年代後期，我退休回到香港，在我的高班校友葉惠康辦的「葉氏音樂中心」裡教兩個班。在新世紀後，葉惠康每年寒暑假會請中央音樂學院的林耀基和他到香港給學生們指導兩個星期，這樣我們見面的機會就稍多一些。我曾經問他：「現在除了教學主要做甚麼？」他的回答是：「劃弓法指法。有些拉了幾十年，教了幾十年的曲子，看到新的大師演奏音樂會之後，或有了新的體會，就想把弓法指法改一改。不斷的改，就是不斷的否定自己落後的部分，就有了新的進步」。

有一年，香港音樂事務處舉辦校際音樂比賽，請他來當評判，比賽結束後，我聯繫了比我早來香港十幾年的閻泰山，和鄭石生一起在銅鑼灣吃了頓法國餐。他們二人說，自從1963年《上海之春》第一屆全國小提琴演奏比賽之後，三十幾年彼此就沒見過面。回想那次比賽，鄭石生眾望所歸，獲得第一名；閻泰山差一點點，與彭鼎新、盛中華並列第

二名。轉眼彼此已經年過花甲，又異地相逢，當然有說不完的琴壇掌故。飯後依依惜別，表情凝重。如今二人均已作古，不由得讓我感慨萬千。

1999年鄭石生在香港「荃灣大會堂」開小提琴獨奏音樂會，我們不但自己去捧場，還動員許多學生去聽。那年，年近八十的斯特恩、吉特里斯等蜚聲國際的大師都在香港開過音樂會，而鄭石生的獨奏會比起他們毫不遜色。

香港的小提琴學生中凡是要取得「葉氏中心」的畢業證書的，必須要開一個獨奏音樂會，音樂會的時間不能短，而內容往往要求比包括國內專業比賽的青年組一、二、三輪的全部曲目加起來的還要多。在畢業音樂會中，他經常被邀請來擔任該生是否能通過的裁判和頒獎嘉賓。2007年，我的學生林子皓開畢業音樂會之後，葉惠康用廣東話在前面對觀眾發表一大篇演說，他因為聽不懂，就抓緊時間和我站在台上的後方一直用耳語交談了很久，對我的教學和作品（林演奏了我的協奏曲《川江》和另一首小品），無論是優點和不足，都坦誠地、毫無顧忌地交換了意見。這是我們二人作為老同學最後一次深談了。

此後他也很少來港了，用他的話來說，就是「年紀大了，走動就少一些。」有時我打電話去上海，往往是周彬佑接電話，說：「鄭石生又到學校琴房去寫弓法指法去了。」

我感嘆：他是真正做到了「生命不息，進步不止。」

親愛的朋友：安息吧！

詩情畫意

趙素仲作品——詩畫人生（二十三）



珍珠因蚌受傷後療傷而結成。沉香樹因遭雷打斧傷後才能滲出沉香醇形成珍貴的沉香。人們也必須經歷挫敗才能成長。
註：沉香樹經歷雷打，風沙侵傷，蟲蟻噬咬，刀斧或動物傷害後，會形成傷口。但並非每個傷口都能形成沉香。有的因傷太重，不但未能滲出沉香醇，反而死亡。

素仲並書 癸巳夏日

沉香本亦平常樹
無色無味無特殊
雷打斧傷歷經年
滲出醇香不尋常

詩意偶拾

文：翁秀美

七絕二首

別

長天仰望頻揮手，
忘卻腮邊淚兩行。
春意不知離別意，
嫣紅姹紫自芬芳。

盼

高樓盡處高樓阻，
遮斷相思望斷腸。
古道長亭今不在，
無人會我立斜陽。

浮城誌

文：星池

蜜蜂

憶及一個微風拂煦的清晨，佇候候車，雙手輕輕擱在欄杆上，睡意朦朧。車站接近山坡，尚算樹木繁茂，野草叢生，縱稍帶點雜亂的感覺。忽然，瞥見一隻蜜蜂嗡嗡地飛至，最後，停在我那微曲向下的左手心。牠細細挪動，讓我的手難免有點癢，卻毫不擔憂會被整到。以為牠是暫留數秒便離去，豈料卻安然逗留近兩分鐘。直至車子帶着塵土駛來，我才萬不得已，輕輕揮一揮手腕，隨即準備踏進車廂，目送牠悄然飛走。

昔日，偶有蜜蜂誤飛進家中，在客廳盲目地盤旋，碰撞玻璃窗，冀能逃脫。我唯有把附近的窗子打開，盼牠可盡快覓得歸途，重獲自由，但往往事與願違，擾攘很久牠才能由窗縫飛往藍天。此經歷與晨曦相遇的這隻蜜蜂，感受大相徑庭，即使牠停留在左手，我卻並不焦急，內心平靜。若牠真的太累，

常充實。牠們嚴守紀律，彼此合作，團結工作。釀製了營養豐富的蜂蜜，供我們沖成飲料，塗上食物及烹煮，滋潤人類。此外，若非牠們傳播花粉，數以千萬種類的植物或會難以繁殖，包括我們常吃的水果與蔬菜。如此辛動的蜜蜂，在這個早上暫借我的左手歇息一下，大概，牠真的有點累，怎樣為牠的王國拚搏工作，終需喘氣，然後再出發。



蜜蜂

網上圖片

就讓牠好好休息，這是彼此的緣分。也許，那時我倆霎時相通，在路旁車站的人為金屬欄杆上，覺得貼近了自然界。或者，在意身邊事物，透過一草一木及眾小生物，會感到與大自然融合的一瞬。